2020 年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一部分

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概况

一、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主要职责

为邓州水利提供服务，负责灌区水利工程设施的管理和保护，国家关于水费的的计征政策在灌区的实施灌区水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

二、机构设置情况及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一）**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机关内设 9 个科室：**党委办公室、办公室、纪检会（监察室）、人事科、老干部管理科、财务审计科、灌溉管理科、工程管理科、综合经营管理科；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部门预算包括局机关本级预算和局属单位预算。

1、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机关本级

2、南阳引丹灌区灌溉管理处

3、南阳引丹灌区陶岔管理处

第二部分

南阳引丹灌区管理局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引丹局2020年收入总计1439.12万元，支出总计1439.12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长0.28万元。增长0.1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引丹局2020年收入合计1439.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439.12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引丹局2020年支出合计1439.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19.12万元，占99%；项目支出20万元，占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引丹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1439.12万元，支出预算1439.12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增加0.28万元，增长0.19%，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引丹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439.1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农林水事务支出1006.4万元，占7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49.71万元，占1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99.8万元，占7%，住房保障（类）支出83.21万元，占6%。

六、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况说明

我单位2020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2.5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 8.85 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费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上年增加0.4万元，主要原因:开展工作公务所需。

（三）公务接待费4.5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比上年减少9.25万元，主要原因：公务接待严格按照八项规定执行。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引丹局2020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为事业单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0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我局拟组织对涉农专项支出项1个项目进行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9年期末，我局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现正在办理有关核销手续：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我单位负责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 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本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